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光药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春光药装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5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0.00元/股，发行股数为1,6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6,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503,713.21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496,286.79元，春光药装本次发行的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2月7日完成。

截至2022年12月12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编号：大华验字[2022]000889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3) = (2) / (1)
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	143,496,286.79	127,952,824.51	89.17%
合计		143,496,286.79	127,952,824.51	89.17%

###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 (一) 募投项目延期概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4年10月1日	2025年6月30日

#### (二) 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相关工作，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在实施过程中，受北方地区冬季施工环境、电网审批等因素影响，公司审慎控制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决定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

###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和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

###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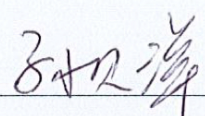
## 六、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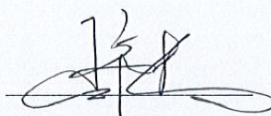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春光药装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春光药装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贝洋

  
王声扬

